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承辦人：黃柏皓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3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s111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508405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W594E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5-116年全國語文競賽之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徵稿暨修審工作計畫」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計畫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本局同意核予錄取研習人員公假登記（課務派代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500435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及培養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寫作人才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研習營，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三、旨揭培訓營【新北場】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5年7月21日（星期二）至7月22日（星期三）。
 - (二)地點：亞東科技大學—有庠科技大樓5樓10504教室（地

址：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58號）。

(三)報名期間：115年5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至115年5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(四)線上表單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BcNDaP7E32FpVR5z7>。

四、招收名額：正取人員36人，備取人員該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
五、全程參與研習人員將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，有關錄取對象相關事宜，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